

##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科技”或“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汤建新先生、金戈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召开的职代会联席会议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路明正先生、柳学全先生、李克成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未担任公司监事。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劲东先生、况春江先生，股东代表监事高爱生先生届满离任，离任后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王劲东先生持有公司7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69%；高爱生先生持有公司1,284,3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52%；况春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王劲东先生、高爱生先生所持有的股份将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

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相关承诺进行。截至本公告日，王劲东先生、况春江先生、高爱生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在任期间，王劲东先生、况春江先生、高爱生先生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并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监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并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14日**